

锦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锦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1 年 5 月 17 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本次股东大会”）现将会议的有关情况通知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与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17 日 15:00

(2) 网络投票时间：2021 年 5 月 17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5 月 17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

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17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若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年5月10日（星期一）

7、会议出席对象

(1)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象山县经济开发区滨海工业园金通路57号公司大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4)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审议《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6) 审议《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 (7) 审议《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8) 审议《关于 2021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9) 审议《关于 2021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0) 审议《关于为全资、控股子（孙）公司提供并分配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 (11) 审议《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 (12) 审议《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13) 审议《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14) 逐项审议《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14.01 发行证券的种类

14.02 发行规模

- 14.03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 14.04 债券期限
- 14.05 票面利率
- 14.0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 14.07 转股期限
- 14.08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调整
- 14.09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 14.10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14.11 赎回条款
- 14.12 回售条款
- 14.13 转股后的股利分配
- 14.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 14.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 14.16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 14.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 14.18 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 14.19 债券担保事项
- 14.20 评级事项
- 14.21 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15) 审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16) 审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17) 审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8) 审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19) 审议《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2023年)>的议案》

(20) 审议《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21) 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22)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由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 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6.00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 2021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9.00	关于 2021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0.00	关于为全资、控股子（孙）公司提供并分配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
11.00	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
12.00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13.00	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14.00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
14.01	发行证券的种类	√
14.02	发行规模	√
14.03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
14.04	债券期限	√
14.05	票面利率	√
14.0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
14.07	转股期限	√
14.08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调整	√
14.09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
14.10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14.11	赎回条款	√
14.12	回售条款	√
14.13	转股后的股利分配	√
14.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

14.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
14.16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
14.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
14.18	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
14.19	债券担保事项	√
14.20	评级事项	√
14.21	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
15.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
16.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17.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18.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19.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2023年）》的议案	√
20.00	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
21.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22.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办法

- 1、登记时间：2021年5月14日9:00-16:00。
- 2、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 3、登记手续：

(1) 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 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3)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须在登记时间截止前送达本公司（信函登记以当地邮戳日期为准，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4、登记地点：浙江省象山县经济开发区滨海工业园金通路 57 号公司大会议室。

5、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婵、孙小淇

电话：0574-65802608

传真：0574-65781606

邮箱：ir@ginlong.com

通讯地址：浙江省象山县经济开发区滨海工业园金通路 57 号证券事务部（315712）

6、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股东大会登记表》

锦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6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0763。

2、投票简称：锦浪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5月1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2021年5月17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锦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锦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

委托人若无明确指示，受托人可按自己意思进行表决。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 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6.00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 2021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9.00	关于 2021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0.00	关于为全资、控股子（孙）公司提供并分配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
11.00	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
12.00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13.00	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14.00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

14.01	发行证券的种类	√
14.02	发行规模	√
14.03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
14.04	债券期限	√
14.05	票面利率	√
14.0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
14.07	转股期限	√
14.08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调整	√
14.09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
14.10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14.11	赎回条款	√
14.12	回售条款	√
14.13	转股后的股利分配	√
14.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
14.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
14.16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
14.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
14.18	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
14.19	债券担保事项	√
14.20	评级事项	√
14.21	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
15.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
16.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17.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18.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19.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2023年）》的议案	√
20.00	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

21.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22.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 体事宜的议案	√

投票说明：

1、在表决结果栏内的“同意”、“反对”、“弃权”之一栏内打“√”。
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
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2、委托人为自然人的需要股东本人签名（或盖章）。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
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签署（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和性质：

受托人签署：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期限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附件三：

锦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